

■ 2020年6月3日 星期三

证券代码:601555 证券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0-05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3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9	-	2020/6/10	2020/6/10

● 差异化分红送转：

1、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经公司2020年5月15日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9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分红方案

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数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3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扣除回购股份数的股本3,877,617,208股计算，共派送现金红利504,090,237.04元。

(2)除权(息)参考价格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1-0.13)÷(1+0)=前收盘价格-0.13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1-0.13)

因此，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对除权(息)参考价格影响较小，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每股获得的现金分红数不变。

3.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9	-	2020/6/10	2020/6/10

4. 分配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1. 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2. 自行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分红方案

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数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3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扣除回购股份数的股本3,877,617,208股计算，共派送现金红利504,090,237.04元。

(2)除权(息)参考价格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1-0.13)÷(1+0)=前收盘价格-0.13

因此，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对除权(息)参考价格影响较小，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每股获得的现金分红数不变。

4.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9	-	2020/6/10	2020/6/10

5. 分配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1. 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2. 自行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分红方案

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数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3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扣除回购股份数的股本3,877,617,208股计算，共派送现金红利504,090,237.04元。

(2)除权(息)参考价格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1-0.13)÷(1+0)=前收盘价格-0.13

因此，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对除权(息)参考价格影响较小，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每股获得的现金分红数不变。

4.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9	-	2020/6/10	2020/6/10

5. 分配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1. 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2. 自行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分红方案

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数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3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扣除回购股份数的股本3,877,617,208股计算，共派送现金红利504,090,237.04元。

(2)除权(息)参考价格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1-0.13)÷(1+0)=前收盘价格-0.13

因此，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对除权(息)参考价格影响较小，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每股获得的现金分红数不变。

4.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9	-	2020/6/10	2020/6/10

5. 分配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1. 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2. 自行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分红方案

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数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3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扣除回购股份数的股本3,877,617,208股计算，共派送现金红利504,090,237.04元。

(2)除权(息)参考价格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1-0.13)÷(1+0)=前收盘价格-0.13

因此，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对除权(息)参考价格影响较小，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每股获得的现金分红数不变。

4.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9	-	2020/6/10	2020/6/10

5. 分配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1. 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2. 自行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分红方案

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数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3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扣除回购股份数的股本3,877,617,208股计算，共派送现金红利504,090,237.04元。

(2)除权(息)参考价格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1-0.13)÷(1+0)=前收盘价格-0.13

因此，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对除权(息)参考价格影响较小，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每股获得的现金分红数不变。

4.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9	-	2020/6/10	2020/6/10

5. 分配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1. 实施办法

除息日：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20年6月10日）起，公司开始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股东所持股份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及之后交易日可享受现金红利。

2. 自行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差异化分红敏感信息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事项，且该事项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4.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事项，且该事项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5. 相关风险提示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事项，且该事项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事项，且该事项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7.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原因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